

##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9:15—15:00

②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3) 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

(4) 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副董事长何昊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人数354人
	代表股份108,533,25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sup>注</sup> 的比例16.2872%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人数6人
	代表股份67,732,252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10.1643%
出席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	人数348人
	代表股份40,800,998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6.1229%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676,369,858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为 9,998,947 股，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为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

###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2) 部分董事、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原因亦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等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一) 议案审议情况

序号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5,891,048	97.5655%	2,178,142	2.0069%	464,060	0.4276%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5,891,048	97.5655%	2,178,142	2.0069%	464,060	0.4276%	是
2.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5,940,848	97.6114%	2,338,662	2.1548%	253,740	0.2338%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5,940,848	97.6114%	2,338,662	2.1548%	253,740	0.2338%	是
3.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6,017,948	97.6825%	1,852,042	1.7064%	663,260	0.6111%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6,017,948	97.6825%	1,852,042	1.7064%	663,260	0.6111%	是
4.00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6,001,248	97.6671%	1,871,342	1.7242%	660,660	0.6087%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6,001,248	97.6671%	1,871,342	1.7242%	660,660	0.6087%	是
5.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8,495,748	96.8426%	2,307,462	2.8468%	251,740	0.3106%	是
	其中：中小股东	78,495,748	96.8426%	2,307,462	2.8468%	251,740	0.3106%	是
6.00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105,896,048	97.5701%	2,384,062	2.1966%	253,140	0.2332%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5,896,048	97.5701%	2,384,062	2.1966%	253,140	0.2332%	是
7.00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8,202,548	96.4809%	2,599,662	3.2073%	252,740	0.3118%	是

	其中：中小股东	78,202,548	96.4809%	2,599,662	3.2073%	252,740	0.3118%	是
8.00	《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博众数智及其全资子公司霖林进出口提供互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8,204,548	96.4834%	2,598,562	3.2059%	251,840	0.3107%	是
	其中：中小股东	78,204,548	96.4834%	2,598,562	3.2059%	251,840	0.3107%	是
9.00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05,651,748	97.3451%	2,203,742	2.0305%	677,760	0.6245%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5,651,748	97.3451%	2,203,742	2.0305%	677,760	0.6245%	是
10.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5,865,048	97.5416%	2,012,542	1.8543%	655,660	0.6041%	是
	其中：中小股东	105,865,048	97.5416%	2,012,542	1.8543%	655,660	0.6041%	是

注：

①本表格中，“比例”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②本表格中，“中小股东”均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7）（8）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5）（7）（8）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7,478,300股，回避本次表决，有效表决股份为81,054,950股（即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股份108,533,250股减去关联股东持有股份27,478,300股）。

### 三、独董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就2024年度履职情况作了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律师姓名：章佳平 童碧君

3、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

2、经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四日